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Distr.: General
10 December 2012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妇女地位委员会

第五十七届会议

2013 年 3 月 4 日至 15 日

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以及题为“2000 年妇女：
二十一世纪两性平等、发展与和平”的大会特别
会议的后续行动：重大关切领域战略目标和
执行的执行情况以及进一步的行动和倡议

具有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咨商地位的非政府组织新未来基金会提交的 声明

秘书长收到下列声明，现依照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 1996/31 号决议第 36 和
第 37 段的规定分发。



声明

根除和消除暴力侵害妇女和女孩的行为并增强受害人和幸存者的权能

任何形式的暴力都是侵犯人权的行为。暴力侵害妇女和女孩是一个普遍现象，除引起基于宗教、政治和/或任何其他意见、文化/种族差异和社会经济地位的歧视外，还会导致性别主义、种族主义和年龄歧视等其他方面的问题。暴力侵害妇女和女孩行为助长男性优势、恐吓、恐惧、权力和控制力。为了创造一个完全消除和预防这些问题的世界，我们必须直接关注这些问题。暴力侵害妇女和女孩是一个不断发展的问題。各国必须更加积极地执行现有法律和政策，掌握差距所在并积极制定弥合这些差距的政策。除评估现有政策外，新形式的行为和态度必须增强女性和男性的权能，使其制定创新方法来处理一切形式的暴力。最后，如果不制定和实施行动计划，使被告和/或被控国家对惊人的暴力行为(严重和不严重的)负责，则为消除和预防一切形式暴力侵害妇女和女孩行为所做的所有努力都是徒劳的。

初级预防

暴力侵害妇女和女孩问题需要更加注重责任。预防的第一步是承认暴力侵害妇女和女孩行为是一个严重的问题，必须以文化驱动、整体和综合的方式进行多方面处理。为妇女建立庇护所使其能够自由表达意见，免除对其经历、思想、教育、工作、言论自由和人生哲学的判断、嘲笑和负面反应，这只是创造一个预防基础所需程序的开始。开放、诚实和坦诚的沟通也至关重要。

提供一个平台并允许妇女和女孩接受关于预防的教育和知识，从而尽早察觉暴力侵犯的潜在迹象，将确保在暴力实施前设置障碍，使其尽快完全消除暴力。妇女必须受到各国的保护并获得政治庇护，以维护其体面生活和蓬勃发展的人权。这将打破残忍的暴力循环。逃避只能使问题更为严重，不对被告人采取惩罚措施是对暴力行为的容忍。无论暴力的形式如何，受害人分享其经历对女孩而言是有益的。这些经历可作为一种察觉警报信号以预防其他类似案件的方法。获取信息可提高认识。允许那些经历过、正在经历和/或即将经历暴力行为的人表达自己的观点，有助于提供富有成效的解决方案。我们必须谨记，由于很多妇女仍然生活在对讲出事实和/或积极配合所招致的后果的恐惧之中，所以这些预防措施具有挑战性。

多部门方法

暴力侵害妇女和女孩行为已发展为一个系统性问题，尤其超越了家庭暴力、强奸、贩运和口头或身体虐待等形式。暴力呈现出一种新形式，表现为公然的不尊重和残忍。正因为妇女担心说出来和/或站出来的做法会受到被逐出、打上烙印、丢脸或蒙羞的威胁，所以媒体和社会其他成员在这方面要发挥关键作用。尽管这些情感因文化差异有所不同，但我们必须精心设计并帮助支持一种方法，即

不再给成为受害人和/或幸存者的妇女带来耻辱。如联合国促进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署于 2012 年 10 月 25 日组织的一次会外活动所指出，这些暴行中有很多都发生在家中。因此，可以推断的是，男子往往是侵犯者、压迫者和暴力行为的实施者。女性和/或儿童因权力小而生活在恐惧中，且通常受到压迫。不幸的是，她们自己有时充当压迫者，谴责他人并阻止人们将这些遭遇宣扬出去。

一种多部门的方法将意味着提高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的参与程度，在向寻求免受一切形式暴力的妇女提供保护的国家给予政治庇护。首先要建立一个避难区，从而逐渐发展为一个完全消除对妇女和女孩一切形式暴力的世界。妇女和女孩需要获得自由，不受谴责地说出和分享其经历；免于恐惧需要受到保护。

针对受害人/幸存者的反应

保护是预防行为受到称赞的关键。巴基斯坦 15 岁少女马拉拉·尤萨福塞被塔利班反叛者击中了头部，原因是她在公开谈论教育时显示了力量和勇气。源源不断的支持和热爱势不可挡。由于她所显示出的勇气非同寻常，所以她在在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的最佳设施中受到了针对其所受伤害的优质治疗。很多人正在呼吁向她颁发诺贝尔和平奖。秘书长宣布 2012 年 11 月 10 日为“马拉拉日”。联合国前首相和全球教育现特使戈登·布朗以她的名义发布了请愿书。尤萨福塞女士因其想成为一名有文化的少女的想法和愿望，以及因影响其他人使其在社会中做出成绩并且表现坚强和敢于发言而成为打击目标。与她有同样感想的其他人仍然生活在担心受到伤害和成为暴力受害人的恐惧中。在向受害人/幸存者做出反应时，定下了基调并开创了先例。由于这种反应可能有害和/或有益，并且将影响其他人的未来选择，所以任何反应都必须是充满智慧和精心计划的。

妇女和男子平等分担责任，包括在艾滋病毒/艾滋病背景下的照护

各国负有确保其所有公民的安全和保障的主要责任，向受害人提供及时的照护和关注。由于暴力侵害妇女和女孩行为主要是男子做出的，所以据预测，艾滋病毒也可能以这种方式传播。联合国艾滋病毒/艾滋病联合规划署指出，暴力侵害妇女和女孩行为是艾滋病毒传播的原因和结果。暴力和暴力威胁抑制妇女保护自身不受艾滋病毒感染和/或坚持健康的性决策的能力。一生中遭受过其亲密伴侣实施的身体暴力或性暴力或两者都遭受过的妇女比例从 15%到 71%不等。世界范围内，在 15 岁以下的青春期少女中，首次性经历是被迫进行的少女比例在 11%到 48%之间。

在美利坚合众国，暴力侵害妇女是一个重大问题。疾病控制和预防中心称，经历过性虐待的妇女可能比未经历过的妇女更有可能将毒品用作一种应付机制，她们很难拒绝不必要的性行为；她们以性行为交换毒品，或从事高风险的性活动。妇女作为一个群体占 2009 年新增艾滋病毒感染估计数的 23%，其中 25%在 2008

年就感染了艾滋病毒。在 139 名妇女中，有 1 人会在其人生的某个时刻被诊断感染了艾滋病毒。非洲裔美国妇女和拉丁裔美国妇女的感染风险更高。2009 年，美国妇女占 34 247 例艾滋病诊断病例估计数的 25% 以上，在迄今累计艾滋病诊断病例（包括儿童）中接近 20%。

男子必须走在前列并对其行为负责。各级对被告人、受害人及男子和妇女之间的辅导，以及包括让男孩从小接受直接教育的做法，也能促进责任的平均分担。

建议

暴力侵害妇女和女孩行为可以根除，也可增强受害人和幸存者的权能，具体方法如下：

- （a）创建一个安全可靠、没有伤害的环境，在没有施暴者的情况下，使受害人得以讨论、分享和倾听；
- （b）除提供教育和技术课程外，开办自卫课程和培训；
- （c）引导更多妇女进入政府的决策岗位工作；
- （d）起诉国家，使其对暴力侵害妇女和女孩行为承担更多责任；
- （e）向各国施压，加强各国之间的互动，使其参与法律进程，从而为受害人伸张正义，并让施害者对暴力侵害妇女和女孩行为负责；
- （f）认识到文化差异并寻找弥合这些差异的方法，此外，让男孩参与并让他们从小就知道，以任何形式对妇女实施暴力都是错误的；
- （g）除推行出国留学方案外，鼓励开展全球文化伙伴关系，帮助传播更为多样化的妇女形象；
- （h）利用来自民间社会、非政府组织、各会员国和个人的最佳做法；
- （i）进一步参与艺术领域，促进音乐、绘画、素描和舞蹈的自我表现。

随着妇女在这个世界上进行思考和行动的力量得到加强，所以这个世界也必须顺应妇女的需求、愿望和人性。我们必须继续倾听和做出相应的回应，确保青年拥有一个切实有效的未来，同时教育他们，暴力侵害妇女和女孩行为是不可接受的。